

新聞公報
立法會七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推行情況
2017年1月11日（星期三）

以下為今日（一月十一日）在立法會會議上陳健波議員的提問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的書面答覆：

問題：

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實施至今，核准受託人一直推行減低行政費用的措施，以控制基金成本，包括推行標準化和自動化的行政程序，例如設立電子自動化服務系統及強積金轉移電子化支付系統。此外，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實施僱員自選計劃，讓僱員選擇將其強積金供款的累算權益，轉移至自選的強積金計劃內。積金局又於二零零七年引入基金開支比率作為僱員用作比較基金費用的統一工具。根據積金局在去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公布題為《強積金基金的費用及開支：基金開支比率的概況與趨勢》的報告，強積金基金的平均基金開支比率已由二零零七年七月的 2.06% 下跌至去年六月的 1.57%。然而，有業內人士指出，實際的基金開支比率其實較積金局公布的為低，因為後者沒有顧及核准受託人給予計劃成員的費用和收費折扣（統稱為「計劃成員回贈」）。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知悉：

（一）強積金核准受託人在推行標準化和自動化行政程序方面的最新進展；

（二）至今有多少名僱員參與僱員自選計劃；當局有否評估該計劃的成效；如有，結果為何；及

（三）現時在顧及計劃成員回贈後的實際強積金基金平均基金開支比率為何？

答覆：

主席：

（一）過去幾年，強積金核准受託人（受託人）相繼推出了多項電子及網上服務，讓計劃成員透過網上服務，管理其強積金帳戶，查閱過往供款紀錄，更改個人資料及提交基金買賣指示等。僱主同樣亦可透過網上服務提

交僱員供款資料予受託人及下載行政表格，而個別受託人更提供電子提示服務、電子報告書，及以電子支票付款服務。

此外，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亦開發了「電子自動化服務系統」及「電子付款及結算系統」，將受託人之間的強積金轉移支付步驟自動化及標準化，縮短了強積金轉移所需時間，亦有助提升轉移的準確性和效率。

積金局與受託人會繼續商討如何進一步簡化和自動化強積金的行政程序，令運作成本下降，僱主和僱員可更方便、快捷地處理各項強積金事宜。

（二）僱員自選安排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實施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受託人接獲約 370 000 份轉移申請。但我們不應以轉移申請宗數衡量「安排」的成效。事實上，積金局亦勸喻計劃成員在考慮轉換受託人時，應審慎考慮自己年齡、受託人所提供的產品（強積金計劃及基金）與服務、基金收費以及個人因素。

僱員自選安排實施後，已有 48%的強積金基金（即 231 個基金）調低了管理費，最大減幅達 76%，或 128 個基點。同時，受託人亦相繼推出多個「低收費基金」（低收費基金是指基金開支比率 \leq 1.3%或管理費 \leq 1%的基金）。現時，市場上共有 172 個「低收費基金」，約佔強積金市場上可供選擇的強積金基金總數的 42%。

（三）向計劃成員提供回贈為個別受託人的商業決定，回贈數額會因應不同計劃及成員而有所不同，亦不是所有計劃成員都會獲得回贈。因此，如把回贈納入計算強積金計劃整體成分基金的平均基金開支比率，不能夠反映整體制度的真實情況。因此，積金局沒有打算公布就此調整後的基金開支比率。

完